

國立中央大學 函

地址：320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
聯絡人：孫梅芬
聯絡電話：03-4227151#37301
電子信箱：mfsun@ncu.edu.tw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6月3日
發文字號：中大工字第104342017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0434201770-1.DOCX、10434201770-2.DOCX)

主旨：教育部能源科技人才培育計畫-能源科技教育師資培訓中心謹訂於104年7月份舉辦四場「2015年能源科技教案設計工作坊」，敬請縣市政府轉知各級中小學教師與縣市政府能源計畫承辦人員踴躍參與，並代為公告及張貼，請查照。

說明：

一、本計畫舉辦四場「2015年能源科技教案設計工作坊」，活動時間與地點如下，敬邀各級中小學教師、計畫學校成員與縣市政府能源計畫承辦人員踴躍參與，並請貴單位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

(一)北區：謹訂於104年7月3日(五) 10：00~15：00，假國立臺灣大學校本部舉辦。

(二)東區：謹訂於104年7月7日(二) 10：00~15：00，假國立臺東大學臺東校區辦理。

(三)中區：謹訂於104年7月10日(五) 10：00~15：00，假國立中興大學辦理。

(四)南區：謹訂於104年7月13日(一) 10：00~15：00，假國



立科學科藝博物館辦理。

二、本活動議程如附件1，交通資訊如附件2。

三、報名期間即日起至額滿為止，每場限額40名，請採用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goo.gl/rTLW9q>，錄取名單將於6月30日(二)公告於教育部能源科技人才培育計畫網站(www.energyedu.tw)。

四、本活動全程免費參加，並提供簡便餐點，敬請自備環保餐具與環保杯。

五、本活動聯絡人：廖慧伶小姐，聯絡電話：(03)422-7151轉57753，E-Mail：st101412@ncu.edu.tw。

正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宜蘭縣政府教育處、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縣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金門縣政府教育處、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基隆市政府教育局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嘉義市政府教育處、嘉義線政府教育處、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臺東縣政府教育處、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澎湖縣政府教育處、高雄市私立明誠高級中學、高雄市市立加昌國民小學、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高雄市三民區陽明國民小學、蘇澳國民中學、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東縣立賓茂國民中學、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花蓮縣立壽豐國民中學

副本：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中央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吳俊諶教授、新北市萬里區萬里國民小學、新北市立二重國民中學、新竹縣立自強國民中學、苗栗縣立頭屋國民中學、苗栗縣苗栗市建功國民小學、南投縣南投市漳興國民小學、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國立岡山高級中學、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營建工程學系、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2015-06-04
08:55:35
電子印章

裝

訂

線

